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文件

沪教委信息〔2023〕25号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组织开展第四批 上海市教育信息化应用标杆学校创建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各区教育局，各有关部、委、局、控股（集团）公司，市教委各直属学校：

为进一步落实教育部和上海市教育数字化转型的任务要求和工作部署，探索数据驱动下大规模因材施教的学校改革试点，推进数字教育发展，支撑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根据《上海市教育数字化转型“十四五”规划》等要求，决定组织开展第四批上海市教育信息化应用标杆学校创建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学校的范围

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均可申报，包括幼儿园、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高等学校、社区（老年）教育机构。项目申报以学校为主，也鼓励学区化、集团化和跨学段合作推进。

二、申报学校的条件及材料要求

（一）申报学校的基础条件

1. 学校办学改革探索方面：学校要有积极的推进数字化转型与改革探索的愿望，校长及学校核心管理团队具备面向未来的先进办学理念和改革思路，对问题导向和创新导向的学校整体发展规划有清晰的认识，办学规划和实践探索获得全校绝大多数教师的认可。

2. 数字化应用环境方面：须具备与学校类型、规模相适应的信息化应用基础，网络信息安全保障到位。建立推进学校数字化转型工作的组织机构与相关制度，具备较好的数字化应用保障和支持条件，建立有效的激励与运行机制。

3. 数字化转型实践方面：学校组织教师结合学校的信息技术应用环境和条件，创设相对适宜的学习情境，有较好的基于信息技术的教育教学环境和项目。积极参与推进落实市教委部署的教学数字化转型试点工作，在推进教育教学数字化应用场景构建、探索教学数字化转型和数字赋能学校治理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有较好的创建基础。

（二）申报学校需提交的材料

各申报学校应基于市、区总体要求，立足自身办学定位、文化积淀、区域特征、师生特点以及办学资源等因素，结合参与教育部、上海市、区级教育数字化转型项目及推进实施成果，围绕新时代下的立德树人、师生个性化发展等核心理念，整体谋划，明确重点建设内容，找准创建工作的突破点，提出教育信息化应用标杆学校的发展目标和三年发展计划。聚焦教、学、管、研、评等关键环节实施数字赋能创新实践，开展数字化重点应用场景的建设探索，促进学校高质量示范性案例的生成与推广，探索相对成熟、富有成效的学校数字教育发展模式和推进路径，面向全市辐射推广，引领更大范围的教育教学数字化实践与创新。

申报学校需提交《上海市教育信息化应用标杆学校创建工作申报表》和《XXXX（学校名称/机构名称）关于创建上海市教育信息化应用标杆学校的计划》（具体要求详见附件1、2）。

三、申报学校的数量及报送方式

各区教育局负责所属幼儿园、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社区（老年）教育机构的遴选、推荐工作，原则上每个区可申报6-8所（每个学段申报不超过2所），学区化、集团化或跨学段的学校联合体作为一个申报主体。各高等学校以及市教委直属学校、行业主管的中等职业学校直接向市教委申报。

请各高等学校、各区教育局以及市教委直属学校、行业主管的中等职业学校于**2023年11月20日前**将学校申报材料（附件1、2）和汇总表1份（附件3）的Word文档和盖章扫描PDF文档电邮至市教师教育学院。

联系人：

市教育数转办黄炜，联系电话：65834293，电子邮箱：
huangw@shhec.edu.cn

市教委信息化处陈群，联系电话：23117209

- 附件：1. 上海市教育信息化应用标杆学校创建工作申报表
2. 关于创建上海市教育信息化应用标杆学校的计划
（内容提纲）
3. 上海市教育信息化应用标杆学校创建工作申报汇总表
（区教育局填写）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2023年11月6日

附件 1

上海市教育信息化应用标杆学校创建工作申报表

学校名称 (公章)					
学校负责人	姓名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职务	
	电话			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学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幼儿园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完中 <input type="checkbox"/> 九年一贯制 <input type="checkbox"/> 十二年一贯制 <input type="checkbox"/> 中职 <input type="checkbox"/> 高职高专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高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建设周期	年 月 至 年 月				
学校概况: (阐述学校发展的基本情况、创新应用及特色等方面, 字数控制在 500 字以内)					
学校推进数字化转型现状: (从推进数字化转型建设与应用的基础条件、特色与创新、研究与应用成效, 参与教育部、上海市、区级教育教学数字化转型项目及推进实施成果等方面阐述, 字数控制在 500 字以内)					

标杆学校创建工作主要内容:(简述未来3年标杆学校创建工作的发展目标和主要指标,拟重点建设内容、实施计划、预期成果及经费预算等,字数控制在1000字以内)

标杆学校创建工作特色和创新点:(简述未来3年标杆学校创建工作的特色和创新点等,字数控制在300字以内)

区教育局
(高等学校、行业中等职业学校
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XXXX（学校名称）关于创建上海市教育信息化应用标杆学校的计划（内容提纲）

教育信息化应用标杆学校创建三年发展计划，需包含：建设目标、建设思路、建设内容、特色创新、实施计划、保障机制等，计划务求前瞻、科学、实效，字数控制在 8000 字以内，另行附页。

一、建设目标

主要阐述标杆学校实施改革的主要动因，力图达到的目标及实现的价值等。

二、建设思路

主要阐述标杆学校的建设基础，围绕目标拟采取的发展路径与策略。

三、建设内容

主要阐述标杆学校未来 3 年内拟重点建设和应用推进（包括但不限于课堂主阵地）的具体内容等。

四、特色创新

主要阐述标杆学校建设中重点突破、特色鲜明的创新项目，包括着重解决的具体问题、预期取得的应用效果以及所具有的推广价值等。

五、实施计划

主要阐述标杆学校建设的阶段性目标、任务、措施和时间节点等。

六、保障机制

主要阐述标杆学校建设的组织保障、人力保障、经费保障和制度建设等。

附件 3

第四批上海市教育信息化应用标杆学校创建工作申报汇总表（区教育局填写）

区教育局（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序号	学校（机构）名称	学校（机构）类型	联系人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注：1. 请各区教育局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前将学校申报材料（附件 1、2）和汇总表 1 份（附件 3）的 Word 文档和盖章扫描 PDF 文档电邮至市教师教育学院（联系人：黄炜，电话：65834293，电子邮箱：huangw@shhec.edu.cn）。

2. 学校（机构）类型包括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完中、九年一贯制、十二年一贯制、中等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社区（老年）教育机构。

抄送：各中等职业学校。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6日印发
